

澳門金融管理局
AUTORIDADE MONETÁRIA DE MACAU

關於立法會梁孫旭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局就立法會 2020 年 10 月 27 日第 1094/E802/VI/GPAL/2020 號函轉來梁孫旭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6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10 月 28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關注近年“央行數字貨幣”（Central Bank Digital Currency，CBDC）在世界各地的發展趨勢，而新冠疫情更暴露了原有現金支付體系的缺點。CBDC 等同法定流通鈔票及硬幣，涉及應用金融科技的前沿技術。現時，環球中央銀行正推進 CBDC 的研發工作，當中，中國在有關技術處於領先地位，並已進入試點測試階段。

目前，為推進智慧城市建設，特區政府正致力通過運用新一代的信息技術，逐步提升智慧政務的水平，並加快構建包括即時支付結算系統、票據清算系統、跨境繳費系統、快速支付系統等金融基礎設施，以實現信息技術、便民便商與產業發展的融合，本局與中國人民銀行保持溝通，跟進有關 CBDC 的研發情況，適時研究發行數字貨幣的可行性。同時，為配合長遠發展的需要，本局已計劃修訂 1 月 30 日第 7/95/M 號法令《澳門發行貨幣制度》，增設發行非實體法定貨幣的相關規範。

關於質詢第二點問題，在特區政府及社會各界的共同努力下，移動支付在澳門已愈趨普及。2020 年首三季，交易筆數超過 4 千萬筆，交易金額合共逾 40 億澳門元，分別是 2019 年全年總數的 2.5 倍及 3.3 倍。整體而言，市民存在著不同的支付習慣，包括使用現金、儲值卡、信用卡、借記卡、移動支付等多種方式，對此，商戶亦普遍接受。在此補充說明，按 1

月 30 日第 7/95/M 號法令《澳門發行貨幣制度》的規定，澳門元作為法定流通貨幣，商戶不得拒收，從而明確保障了消費者進行現金支付的選擇。

同時，本局經收集金融業界的意見後，已於今年 8 月發出《聚合支付業務監管要求》，所有提供及受理本地二維碼支付服務的金融機構，必須於 2021 年 1 月及 3 月，推出正掃及反掃的“聚合支付”。上述監管要求也訂明了金融機構須以公平和合理的商業條款進行合作，嚴格規定不可作出不正當的競爭行為，藉此為各方營造公平的市場環境。

澳門金融管理局
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



陳守信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